

罗定市发展和改革局
罗定市教育局
罗定市财政局
罗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文件

罗发改价格〔2023〕5号

转发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
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印发《广东省民办义务教育
收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民办学校：

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的工作要求，现将《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民办义务教育收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发改规〔2023〕1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民政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市税务局，中国财产保险公司罗定支公司、中国人寿保险公司罗定市支公司。
